



F权威发布

## 王汉斌法学基金管委会换届 彭珮云教育基金成立

本报北京1月29日讯 通讯员冯玲  
王汉斌法学基金2026年度工作会议暨管委会换届会议今天在清华大学举行。会议旨在进一步明确基金在支持法学研究、培养法治人才方面的任务。原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乔晓阳、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王汉斌同志家属代表、基金捐赠人、以及来自法学界、实务界的代表和捐赠方出席会议。

与会人员回顾了王汉斌同志对我国法治建设作出的贡献。现场举行了基金捐赠仪

式。

会议听取了基金运行情况的报告，宣布了新一届基金管理委员会成员名单，完成了基金管委会换届。

同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彭珮云教育基金成立暨捐赠仪式在清华大学举行。彭珮云同志家属代表向清华大学档案馆赠送彭珮云工作笔记，捐赠方代表与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签署捐赠协议，清华大学党委书记邱勇向捐赠方代表颁发捐赠证书。

## 两部门推动健全完善临时救助制度 全面推行急难事项“小额快救”

本报北京1月29日讯 记者蒲晓磊  
记者今天从民政部获悉，为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切实兜牢民生保障底线，民政部、财政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要求，全面推行急难事项“小额快救”。突出临时救助“救急难”制度特点，全面推行急难发生地实施救助，强化对城乡临时遇困人员的救助帮扶。畅通快速申请渠道，对确认因遭遇突发变故、意外伤害、重大疾病等急难情形，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者个人，简化审核审批程序，实施“小额快救”，直接登记救助对象、事由、金额等信息，不再进行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和公示。救助对象、急难情形、救助金额、经办信息等相关资料应按規定留存备查。“小额快救”办理时限一般不超过3天。

意见明确，强化对刚性支出困难家庭、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的托底作用。对因教育、医疗等必需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基本生活一定时期内出现严重困难的刚性支出困难家庭和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经公示后给予临时救助。原则上采取“一次审批、分阶段发放”的方式，定期定量发放临时救助金。救助对象家庭经济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告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核实并按规定办理。

意见强调，完善临时救助“一事一议”机制。对困难情形复杂或者救助金额已经达到上限仍不能缓解基本生活困难等特殊情况，可以采取“一事一议”方式，通过集体会商，研究确定相关救助事项。各地要制定“一事一议”标准规范，进一步明确“一事一议”适用情形、启动程序、启动层级、参与部门、流程规范、档案留存等。

## 足球行业“假赌黑”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新闻发布会在京召开 陈戌源李铁等73人被终身禁止从事足球活动

本报北京1月29日讯 记者蒲晓磊  
今天，公安部、国家体育总局、中国足协在北京联合召开足球行业“假赌黑”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新闻发布会。发布会上，中国足协表示，按照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等相关规定，对有关涉案俱乐部及人员作出行业处罚。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负责人介绍了近期公安机关在足球领域持续深化打击“假赌黑”违法犯罪的工作情况。公安部将持续会同体育行政部门，保持依法严查、严打高压态势，切实配合推动相关工作走深走实。

中国足协负责人通报了本次行业处罚的具体情况。中国足协纪律与道德委员会依据《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给予天津津门虎足球俱乐部等13家俱乐部扣除2026赛季职业联赛积分并罚款的处罚；对经司法部门生效判决认定构成犯罪的陈戌源、李铁等73名从业人员，给予终身禁止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的处罚；对在案件

中查实存在违法行为、经检察机关依法决定不起诉的3名从业人员，给予禁止从事任何与足球有关的活动五年的处罚。中国足协负责人强调，中国足协将始终保持严的基调不动摇，以“零容忍”的态度持续惩治足球领域各类违规违纪问题。

体育总局竞体司有关负责人在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本次处罚彰显了体育总局严厉整治足球行业风的坚定决心。体育总局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足球振兴发展的决策部署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足球领域以案促改促治发展工作要求，会同公安部指导中国足协坚决查处足球领域腐败案件，坚决惩治违规违纪问题，坚决纠治破坏行风建设的行为。同时，进一步压实各级体育行政部门、足球协会，以及中足联行业监管责任，强化系统施治、提升监督效能，持续巩固拓展“假赌黑”治理的效果，为坚定不移推进足球振兴发展提供更加坚强的政治保障。

## 大庆萨尔图法院打造“法护‘未’来”司法品牌

本报讯 记者张冲 近年来，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始终将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工作作为重点“民心工程”，专设家事速裁团队，创新打造“法护‘未’来”司法品牌。在辖区婚姻登记处设立法官工作站，建立“司法+民政”前端联动机制，由驻点法官排查家暴、财产争议等问题隐患，开展调解工作，从源头化解矛盾。联合民政部门制发

《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在离婚登记及开庭审理过程中同步发放。

据了解，2025年以来，萨尔图法院共审结婚姻家事纠纷246件，调撤率84.96%，平均审理周期缩短至179.1天，一审服判息诉率达97.79%，全年累计发放《关爱未成年人提示》200余份，开展家庭教育指导18次，成功调解涉未成年人离婚纠纷63件。

## 唐山开平法院打造执行微课堂

2025年，河北省唐山市开平区人民法院聚焦干警碎片化学习需求，打造执行微课堂——“知行讲堂”，为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撑。该院执行局鼓励全体干警自愿报名参与微课堂录制，参加者可结合自身专长，自主确定讲授主题，内容覆盖执行程序全

流程、要求主讲人紧扣主题，观点鲜明、逻辑清晰，将视频时长控制在3分钟以内；安排专人负责录制和剪辑，定期在执行局工作微信群发布制作完成的短视频，执行干警遇到难题时，可快速检索相关视频获取工作思路。

赵晓亮

## 开封祥符供电开展反窃电宣传

“电是商品，窃电属于违法行为，窃电达到一定数额可能构成刑事犯罪……”为营造良好的供电环境，近日，国网开封市祥符区供电公司曲兴供电所工作人员在河南省开封市祥符区曲兴镇开展反窃电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结合窃电、违约用电典型案例，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手册、进行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详细讲解私接电线、改装电表、绕过计量装置用电等窃电行为的危害及电力法相关规定，使“安全用电、科学用电、节约用电”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马湘钧

## 宁东供电服务保障铁路电气化改造

近日，国网宁东供电公司完成青龙山330千伏变电站110千伏出线改扩建工程送电，助力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的3座牵引站实现可靠供电。此次改造共设4座牵引站，由宁东供电公司承建，月泉、古窑子、青龙山3处供配电工程，为其中3座牵引站供电。项目启动以来，该公司安排专人跟进，主动对接用电需求，持续优化供电方案，统筹制定各阶段里程碑计划，从可研阶段全程介入，抓实安全环保合规管理。工程建成后，组织开展全维度、全覆盖验收，逐项核查并记录潜在的风险隐患，确保设备“零缺陷”投运。

李嘉洲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 本报通讯员 多志勇 白泽

“感谢警官们这几年对我的教育和关怀。我现在有了满意的工作和比较稳定的收入，以后会更加珍惜自由，做守法公民，抓住来之不易的就业机会好好干，不辜负你们的期望和帮助。”近日，刑满释放人员王某某为河北省鹿泉监狱送来写有“倾力挽救渡迷航，恪尽职守显担当”的锦旗，他的一番话让在场民警欣慰不已。

把大墙内的人改造好，让大墙外的人生活好。监狱不仅是依法执行刑罚、守护公平正义的监禁场所，也是重塑思想品格、教人改邪归正的特殊学校。

近年来，鹿泉监狱按照统筹推进教育改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纠纷化解、法治宣传的要求，主动将工作思路由专注监内改造的“单车道”，向监内改造与助力回归并重的“双车道”转变，不断深化监地司法行政机关协力，用心用情做好教育改造罪犯的工作，着力提升刑罚执行质效，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

### 突出教育个性化精准性

面对罪犯迥异的犯罪成因和改造难题，鹿泉监狱民警在管理者、“好朋友”、老师等多种角色中来回切换，一人一策、精准施治成为

教育改造罪犯的基本准则。

2021年，因复杂的家庭变故和个人经历，刚入监的王某某户籍信息存疑，这既给监狱执法带来难题，也一度导致他消极改造。为确保刑罚执行准确性，也为了帮助王某某将来顺利回归社会，鹿泉监狱成立多部门参与的联合工作组，辗转河北多地，在公安机关配合查证和多名见证人辨认的情况下，成功找到王某某41年前的户籍记录，最终确定他的身份，促使他很快回到改造正途。

临近刑满释放时，王某某已过五旬且无亲无故。他出狱后如何在社会上立足，成为其所在监区民警心中放不下的牵挂。为此，民警们平时会利用个别教育谈话、改造生活会等时机，帮王某某规划未来生活，还经常安排他参加每季度一次的监内就业推介会，以及不同地区司法局的刑释前安置帮教活动，帮他打开了就业谋生的视野。

出监教育期间，民警发现王某某对出监实训中心的VR汽车模拟驾驶器特别感兴趣，加之他平时喜欢看汽车杂志，于是便有心帮他留意汽车行业的工作。当得知某汽车销售网点正在招聘职员时，民警积极进行对接，最终为他争取到汽车销售的岗位，为其解了生活之忧。

### 突出改造法治化社会性

随着罪犯法治意识的不断增强，涉犯公

共法律服务供需不平衡成为影响监狱教育改造成效的现实问题。王某服刑期间一度为入监前的经济纠纷问题苦恼，这得益于鹿泉监狱推行的涉犯公共法律服务机制，他的苦恼得以解决，促使其安心改造。

学而有用才能提高罪犯尊法守法的主动性与积极性。鹿泉监狱在多年实践探索的基础上，与驻地市县两级司法局达成涉犯公共法律服务“1+2+N”共建机制合作协议，通过引进社会优质法律资源、定期开展公益活动，解答罪犯及其家庭急难愁盼的法律实务问题，有效回应了罪犯法律之需，解了罪犯改造之忧。

上述合作协议还对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进监区的科学路径、打造监地同频共享的法治宣传模式、健全“同上一堂课”工作交流机制等方面作了安排，这一使民警增长才干、让罪犯切实受益的做法，背后折射出的是鹿泉监狱治理思维的提升。

自监地正式签约以来，鹿泉监狱与驻地司法局共办理罪犯法律咨询177件，服务回访率、满意率保持100%，进一步培育了罪犯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行为习惯。

### 突出衔接动态化持续性

做好监狱与司法局的工作衔接是落实统筹推进“五项工作”要求的关键一环，关系刑

释人员后续管理和安置帮教效果。

鹿泉监狱从理顺监地安置帮教链条入手，建立起以出监功能性监区牵头、各监区和相关职能部门配合的动态化、持续性的衔接机制。

据了解，鹿泉监狱出监功能性监区根据罪犯原属监区提供的改造档案及出监教育情况，开展改造质量评估和出监鉴定，并依据有关部门的工作意见向司法局提出安置帮教建议，确保衔接在前，落实到位。同时，鹿泉监狱每半年会通过电话、走访等形式向驻地市域内各级司法局了解刑释人员的生活就业现状，必要时联系当事人面谈，既摸排解决实际问题，也跟踪评估改造效果，为持续提升监狱刑罚执行质效提供实证分析依据。

法治精神融入改造全过程，社会资源深度参与教育转化，鹿泉监狱的实践探索极具样本意义。这一实践不仅提升了刑罚执行效能，更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独特优势。

“每改造好一名罪犯，就为社会消除一个隐患、增添一份和谐。”鹿泉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阙学军说，鹿泉监狱用行动证明，只要坚持法治原则、秉持人文关怀、创新工作机制，用心用情做好罪犯教育改造工作，就能推动实现罪犯向“建设者”的华丽蝶变，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贡献监狱力量。

图① 近日，山东省济南市公安局市中区分局联合十六里河街道秀泉社区开展“反诈电影进社区，守护老人人‘钱袋子’”活动。图为民警在电影放映现场解答居民的疑问。

本报通讯员 郝鑫城 摄

图② 连日来，江西省分宜县公安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乡镇街道，开展“全民反诈，守护平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民警通过发放宣传单、案例讲解、互动交流等方式，向群众讲解电信网络诈骗的惯用伎俩及防范措施。图为民警在分宜县湿地公园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黄小军 摄

图③ 近日，江苏省宿迁市公安局宿城分局民警走进辖区春风行动大型招聘会，在招聘会现场设置公安反诈宣传展台，向现场群众普及电信网络诈骗的特点和防范知识。图为民警向招聘工作人员宣传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力 摄



## 解民忧 纾企困 护创新

昆明法院以司法之力护航“三大经济”发展

□ 本报记者 常煜

□ 本报通讯员 詹辉 江云

在滇池之畔的春城昆明，园区经济的集群效应、口岸经济的开放活力、资源经济的创新动能，正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近年来，云南省昆明法院系统秉持“司法服务紧跟发展大局”理念，精准对接“三大经济”发展需求，用一个个解民忧、纾企困、护创新的鲜活案例，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坚实法治动能。

### 司法“纾困”激活产能

“没想到7个月就能完成重整，企业保住了，我们的权益也有了保障。”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权人王先生拿到清偿款项时，难掩激动之情。这家曾承担多项国家级科研项目的国有企业陷入困境，因债务危机陷入退市困境，7037户中小投资者和246户债权人的权益岌岌可危。昆明中院创新采用“预重整+重整”无缝衔接模式，制定“现金清偿+股票抵债+信托受益权”的多元偿债方案，最终，19.76亿元债务成功化解，成为全省近10年

首例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成功的案例。

在昆明市的产业园区，司法服务的触角不断延伸。安宁市人民法院在工业园区设立新能源企业法律服务中心，“零距离”化解企业纠纷；第9届中国—南亚博览会期间，法院联动行政部门开展诉调对接、普法宣传，为会展经济保驾护航；呈贡区人民法院在“亚洲花都”斗南设立“花花世界”调解室，2025年成功调处254件涉花卉纠纷，守护“云花”盛放；切实加强金融审判工作，2024年以来，审结金融借款、融资租赁等案件67万余件。

聚焦当事人胜诉权益及时兑现，昆明两级法院始终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采用“活封活扣”等柔性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强制措施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

### 法治“铺路”联通内外

“有了‘国门法庭’，跨境贸易纠纷不用跑远路就能解决。”在磨憨口岸做生意的李老板，对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磨憨法庭的服务赞不绝口。作为全国首批百家“枫桥式人民法庭”，磨憨法庭近3年来审结民商事案

件315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1600余人次，筑牢守护边境贸易安全的“司法屏障”。此外，官渡区人民法院出台服务磨憨国际口岸城市建设18条措施，在昆明中央法务区设立“涉外云法庭”，构建起覆盖口岸的司法服务网络。

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权益是昆明法院涉外审判的鲜明底色。审理涉老挝案件，对巧克力酱等涉外知识产权侵权案件，严厉打击品牌抢注、仿冒包装等行为；审结的老挝某进出口公司运输合同纠纷案，入选人民法院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典型案例，让中外当事人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2020年以来，昆明法院共审结涉外民商事案件602件，1名涉外法官获评“全国审判业务专家”。通过编撰《涉外审判案例选编》、深化与云南大学等院校的合作，开展南亚东南亚国家法院制度研究，昆明法院正不断提升涉外司法能力，为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筑牢法治根基。

### 聚力“守创”培育动能

“1天内办结18起侵权案，为我们节省了

上百万维权成本。”褚橙品牌相关负责人对昆明法院的“示范判决+特邀调解”模式由衷认可。这一模式针对批量知识产权纠纷，通过典型案例先行判决确立规则，引导同类案件批量化解，实现维权效率与司法资源的优化配置。

在生物医药领域，昆明法院审结涉云南白药等龙头企业的知识产权纠纷，其中某不正当竞争案作出全省首例顶格法定赔偿，为中药创新研发保驾护航；在花卉产业，审理新品种权案，守护“高原红”等植物新品种权；在茶叶行业，严厉打击侵犯大益茶、下关沱茶等品牌的侵权行为，规范市场秩序。

近3年来，全市法院共审结知识产权案件6721件，其中涉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新质生产力相关案件740件，6个案例入选国家级典型案例。通过建立“法院+检察+行政+高校+园区”保护格局，推行技术调查官制度，建立全方位、立体化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从园区车间到口岸边境，从创新实验室到消费市集，昆明法院系统以司法创新破解发展堵点，以公正审判筑牢公平基石，以优质服务厚植营商环境，一项项促发展的创新举措，正汇聚成强劲法治动能。下一步，昆明法院将继续以专业与担当为“三大经济”护航赋能，让创新活力充分涌流，助力昆明在高质量发展的征程上蹄疾步稳、行稳致远。